新田一期工程门座机起升钢丝绳采购

询价文件

|  |  |
| --- | --- |
| 询价人： |  |

2023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_Toc52097499)

[1.询价条件 1](#_Toc52097500)

[2.项目概况与询价工作范围 1](#_Toc52097501)

[3.报价人资格要求 2](#_Toc52097502)

[4.报价文件的递交 2](#_Toc52097503)

[5.发布公告的媒介 3](#_Toc52097504)

[6.联系方式 3](#_Toc52097506)

[7.监督部门 3](#_Toc52097507)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4

1.报价文件要求 4

2.评审办法 4

第三章 合同关键条款要求 8

1.合同范围 8

2.合同价格与支付 8

3.违约责任与处理 8

4.争议处理 8

[第四章 报价格式 13](#_Toc52097515)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_Toc52097543)6

[二、报价函 13](#_Toc52097544)

[三、报价表 1](#_Toc52097545)9

[四、资格审查资料 22](#_Toc52097546)

[五、诚信承诺书 23](#_Toc52097547)

[六、其他资料 25](#_Toc52097548)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新田一期工程门座机起升钢丝绳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 1.询价条件

新田一期工程门座机起升钢丝绳采购项目已具备询价条件，询价人为重庆新田港口物流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现计划对该项目采取第二次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服务单位。

## 2.项目概况与工作范围

 2.1项目概况

新田枢纽港是重庆纳入国家级发展战略的重点港口项目，其中一期工程已建设5个5000吨级多用途泊位，设计年吞吐能力为625万吨，其中集装箱45万TEU、件杂货175万吨，2020年12月正式投入运营。

港口前沿配置的两台门座式起重机于2017年安装完成投入使用，检查发现起升钢丝绳磨损较为严重，需对该两台门座式起重机起升钢丝绳进行更换。计划采购6\*29i+iwrc-36-1770左旋右旋钢丝绳各800米.

2.2本次项目最高限价金额：9.28万元。

2.3工作范围：

6\*29i+iwrc-36-1770左旋右旋钢丝绳各800米.每200米一卷，共八卷。
 报价应包括货物价款、税金、运费、临时保险费、装卸费、货物运送至采购方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合格前的其他费用。

2.4工期（交货期、服务期）：\_1*\_个月。开始服务时间：暂定2023年\_\_6月30\_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 3.报价人资格要求

3.1报价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1）报价人为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多证合一的需备注；

（2）报价人应具有钢丝绳生产或销售资质；（3）报价人具有以下业绩：报价人自2023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止，至少具有1个20万元以上钢丝绳销售业绩。

注：1、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 业绩证明材料形式：合同协议书、验收资料、批复文件、审查意见、完工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业主证明材料等。
2. 报价人没有被列入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

## 4. 报价文件的递交

4.1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新田港口物流有限公司办公楼706室。

4.2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挂网公示后第4日9时 0 分为止（北京时间）。

4.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4.4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5.1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官方网站（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上发布。

5.2凡愿意参加的单位，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本项目公开询价公告中的获取方式（链接）自行下载询价文件。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提交报价文件。

## 6.联系方式

询价人：重庆新田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万州新田镇新田港办公楼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13594471880

##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综合部

联系电话：023-5858579

2023年6月19日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 1.报价文件要求

1.1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_92800元整（￥9.28万元）。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其它要求详见报价表中的报价说明。

1.2报价文件内容格式详见第四章格式要求；装订采用A4纸幅面。

1.3报价文件应装入封套，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封套上应注明：新田一期工程门座机起升钢丝绳采购项目，以及提交报价文件当天日期。

## 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备注：以上所有评审内容的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统一装订进入报价文件。

1. 合同关键条款要求

此合同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完善或具体化。应对照通用合同条款中同一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如果通用合同条款与专用合同条款之间有不一致之处，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1.一般约定

1.1词语定义

本合同中以下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1.1.1工程： 新田一期工程门座机起升钢丝绳采购项目

1.1.2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一期工程现场。

1.1.3验收：在合同设备通过技术条款规定的现场试验和试运行合格，取得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检验证书、使用证书等（若有），买方对合同设备组织的验收。

1.1.4缺陷：卖方提供的钢丝绳，不符合国家规程规范标准的规定或合同的要求。

1.1.5潜在缺陷：在试验、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时未能发现的缺陷。

1.1.6合同变更：买方根据设计修改或工程的实际需要对原合同工作内容进行的部分修改或委托卖方完成的合同约定以外的事项。

1.1.7结算价格：卖方在完成合同约定及变更事项等所有工作内容后，卖方申请且经买方审核的合同价格。

1.2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2.1合同生效

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卖方向买方提交履约担保后，合同生效。

1.2.2 合同变更

买方可根据设计修改或工程的实际需要书面通知卖方对合同进行变更，卖方不得拒绝。

如果由于上述变更引起卖方合同费用或所需时间增减，卖方应在接到买方的变更通知后30天内按买方的变更程序办理变更申请手续。买方在接到卖方提交的变更申请资料后应及时审核。

变更项目在合同内有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执行，合同无单价但有类似单价的按合同类似单价执行，合同无单价亦无类似单价的按航发司新增单价审批程序执行。

审核后卖方即可按合同支付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买方申请合同变更款的支付。卖方在完成合同约定及变更事项等所有工作内容后，可向买方申请办理合同结算（若无变更可不办理合同结算），买方应及时审核合同结算。

如果卖方没有按上述要求及时提交详细的、完整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买方有权拒绝卖方的合同变更及结算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由卖方承担，且卖方仍应按买方的要求完成合同变更事项。

1.3联络

1.3.1买卖双方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买方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13594471880 ；传真：

联系地址：重庆万州新田港办公楼

（2）卖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

增加以下条款：

1.3.2卖方应负责合同设备部件在采购、组装、调试、取得相应运行许可、试运行期间的协调和完善，并承担全部责任。

1.4 其它

1.4.1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和工程所在地重庆市的地方法规和规章。

1.4.2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国际单位制SI公制单位。

1.8.3 本合同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2.合同范围

2.1合同内容

详见招标范围。

卖方供货的主要设备详见设备分项价格清单。

在设备报价表中没有专门提及的、但对一套完整的性能优良的合同设备必不可少的或对改善合同设备运行品质所必需的设备及元器件亦应包含在合同设备供货范围内，卖方仍应全部、完整的提供。

2.2供货界面

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3.合同价格与支付

3.1合同价格

3.1.2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

卖方所报单价和合价在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即合同价格不因国家和地方政策调整、物价变动等因数的影响而调整。

3.2合同价款的支付

买方将按以下方式和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3.2.1 买方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3.2.2 支付申请：

在达到以下支付申请的条件后，卖方可办理相应比例的支付申请。

1）合同签订后，支付比例为合同总价的30%。

2）设备运抵现场，调试完毕验收合格，移交使用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7%；

3）三个月质保期到后付合同总价的3%.

3.2.3 卖方申请支付时，应提交书面支付申请表、达到合同支付条件的证明材料及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2.4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支付申请及相关资料后10天内审核完毕，若资料不合格，卖方应及时补充资料，并重新计算买方审核时间，直至买方审核合格，买方在审核合格后30天内付款。

4.监造及交货前检验

4.1监造

监造：买方对合同设备不进行监造。

4.2交货前检验

交货前检验：买方不参加交货前检验

5.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5.4交付

5.4.1 合同工期及交货地点

合同工期：2023年 6月20日至2023年 7 月 20 日（暂定）。具体进退场时间（交货期/服务期限）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交货地点：重庆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一期工程现场。

5.4.2 技术文件交付

卖方应严格按合同的要求及规定的时间提交正确、完整、清晰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的实际交付时间为符合合同要求的技术文件送达买方签收的时间。

若卖方提交的技术文件不符合合同要求，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的14天内进行必要的修正，并且向买方免费重新提交符合要求的技术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技术文件买方不退还。

如果卖方提交的技术文件有遗漏和错误，卖方应向买方补偿买方由此而引起的增加的直接相关的工程费用和施工等费用。

技术文件的费用由卖方承担，且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6.安装、调试、考核、验收

6.1、验收前乙方提供有关合格证书及调试报告。

(1)产品合格证（包括主要外购件）

(2)设备主要用钢材的质量检验书及高强度耐磨材料的材质证明。

(3)安装要求及安装质量标准。

(4)设备的安装使用说明书。

7.质量保证期

7.1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限要求为 3 个月，起始日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之日。在整机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质量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卖方无偿进行更换或维修。

8. 质保期服务

项目工程及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达工地现场，并在买方要求的时间内解决问题，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

9. 履约保证金

无。

10.保证

10.1.卖方保证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对合同约定的设备、材料或工艺进行变更或替代。

10.2。材料或设备部件出现停产时，卖方应按下述规定提出变更或替代的申请：

（1）提交变更或替代的与合同约定的材料、设备或工艺之间的详细比较资料，证明所推荐的变更或替代方案完全符合合同文件的相关要求；

（2）提交变更或替代的材料、设备或工艺的工程应用实例及使用效果证明材料；

（3）由于变更或替代所引起的其它任何变化（包括费用变化）。

10.3卖方保证承担因卖方原因引起的变更或替代所引起的其它任何变化的责任和增加的费用，且发包人有权从合同价款中扣减因变更或替代降低的费用。

10.4卖方保证因非卖方原因引起的变更或替代时卖方仅收取成本费用。

10.5即使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进行了变更或替代，亦不免除或减轻卖方的合同责任。

10.6 卖方应指派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并解释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技术问题。卖方应在买方人员培训前准备好培训用的资料。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设备的工作原理、结构布置、组装工艺、检验试验方法、运行操作、设备的检验和维护保养方法等。

11.违约责任

### 11.1 卖方延迟履约

如果由于卖方的原因未能按合同规定（或双方协商）的日期验收合格并移交使用时，卖方构成违约，卖方应按下列比例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1）迟交1至4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设备价格的1％；

（2）迟交5至8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设备价格的2％；

（3）迟交8周以上，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设备价格的3％。

在设备安装、调试及试运行期间，以及质量保证期内，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人员及买方通知的时间提供现场服务时，卖方构成违约，卖方应按每人每天500元向买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提供现场服务时为止。

卖方支付违约金并不解除其继续向买方交付合同设备、提交技术文件及提供现场服务的义务。

### 11.2 卖方设备缺陷

由于合同设备缺陷，且卖方未在买方要求的日期前消除缺陷，导致现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工期或交付使用日期延误时，卖方构成违约，卖方虽已承担了修复和/或更换设备等的义务，还应按每台套设备每天5000元向买方支付违约金，时间计算从买方要求的日期开始至缺陷消除日期止。

### 11.3卖方设备性能不满足合同保证值

若合同设备性能未达到合同规定，但买方决定接受时，卖方仍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买方支付违约金。且卖方仍有责任继续协助买方采取措施提高设备性能。

违约金由买方综合考虑合同设备性能对工程后期运行维护成本费用增加、工程运行收益减少等的影响程度后决定。

设备性能优于保证值时，卖方不得要求买方支付额外的款项。

### 11.4 买方延迟付款

如果买方未合同规定时间向卖方支付合同款，买方构成违约，买方应对延迟支付的合同款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 11.5违约金支付及限额

卖方违约且卖方未向买方直接支付违约金的情况下，买方可在通知卖方后，直接从应支付给卖方的合同款或卖方提交的履约担保中扣除违约金。

任何一方的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

12.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双方应及时就争议问题进行友好协商，共同努力争取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协议。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直接提起诉讼。

在争议尚未获得解决之前，双方均应继续按合同履行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增加以下条款：

13.索赔

13.1 若卖方未能在买方再次通知要求的时间（或双方协商的更长时间）之前消除违约行为，或合同设备性能未达到合同规定，且买方决定不接受时，买方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要求卖方处理：

（1）卖方用符合合同规定的全新的部件和/或设备更换有缺陷的合同设备，该设备的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更换合同设备所需的所有费用均由卖方承担，且不得影响工程的正常运行。

（2）按合同设备的缺陷和/或设备的损坏程度及买方遭受直接损失的金额，由双方协商对合同设备进行降价处理。

（3）卖方退还有缺陷的合同设备的合同款，并承担买方为重新采购、更换合同设备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4）其它买方认为方便的处理方式，卖方承担所有费用。

在买方选择以上一种或几种处理方式时，卖方仍应赔偿买方的一切损失。

13.2买方在要求卖方做出上述赔偿前，应书面向卖方提交索赔通知。

13.3 卖方在接到买方的索赔通知14天内未作回复，则应理解为卖方已接受该索赔要求。

13.4 在接受买方的索赔要求后28天（或双方协商的更长时间）内，若卖方未能按照买方要求的方式来处理索赔，则买方可直接从应支付合同款中扣款或卖方提交的履约担保中追索。

14.税费

根据国家税收相关法律法规所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卖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和缴纳执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税费。

15.保险

卖方应对合同设备在制造、存放、运输、交货至现场，以及现场存放、安装调试期间，直至移交买方前的全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等进行全面保险。

保险金额为合同设备价格的100%。

第四章 报价文件格式

XXXX项目

报价文件

报价人： （盖单位章）

XXXX年 月 日

目 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或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二、报价函

三、报价表（*根据情况选择是否保留*）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项目方案

六、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二、报价函

\_\_\_\_\_\_\_\_\_\_\_\_(询价人名称）：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_\_\_\_\_\_\_项目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元的总报价提供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报价表；

（4）资格审查资料；

（5）项目方案；

报价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询价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选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愿意对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7.(其他补充说明）。

报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1. 报价表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修改报价说明*）

1.报价说明

（1）价格应按照本说明的要求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报价表中的价格，应包括报价单位完成合同内容所需的采购费、材料费、制造费、试验费、包装费、保管费、运杂、利润、税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其他全部费用。

（3）依据国家相关规定应由承包人缴纳的税金、费用均应按规定计入报价中。

（4）报价文件报价的“单价”、“合价”均由报价人填写。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填报单价和合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若某项费用不足以支付合同中约定的应支付费用，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报价在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即合同价格不因国家和地方政策调整、物价变动等因数的影响而调整。

1. 报价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列明或制表*）

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 编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四、资格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资质证书

3.业绩证明

4.信用承诺书

5.其他。

信用承诺书

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报价人名称）参加了贵单位\_\_\_\_\_\_\_项目的询价，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询价截止日报价资格情况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12分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3）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

（4）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5）被重庆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2、我单位在本资格审查部分中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招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均有权对我单位提供的资料（如业绩截图信息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取消中选资格，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3、询价文件中没有询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其他：* *\_\_\_\_\_\_\_。*

特此承诺。

报价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项目方案

*项目方案可根据综合评估法的技术要求或者询价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编写。*

**廉政合同**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发包人）与（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一般约定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部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承包人义务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交通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承包合同的附件，与承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八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三份，送交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发包人监督单位： 承包人监督单位：